

2022 年阳江市民生实事(增加公办学位供给)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阳江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时间：2023 年 11 月



为加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强化财政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阳江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委托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大咨询”）组成评价小组，对阳江市教育局负责实施的“2022年阳江市民生实事（增加公办学位供给）项目”实行绩效评价。

评价结论：经综合分析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等指标得分情况，评定2022年阳江市民生实事（增加公办学位供给）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3.6**分，绩效等级为“良”。

项目概况：2022年阳江市民生实事(增加公办学位供给)项目包括：阳江市第一中学初中部建设项目、江城区4所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阳春市2所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阳西县4所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高新区平冈镇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

项目预算和执行情况：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主要是财政资金和政府专项债券，总金额为94397万元，其中财政资金11031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资金85966万元。截至2023年3月31日，项目总金额（包括财政资金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共下达40878.91万元，实际支出26281.68万元，资金支出率为64.29%。

项目主要绩效：经现场核查，大部分幼儿园已投入使用，截至 2023 年 9 月，已招生 2533 人，后续逐年增加招生人数，从而实现增加公办学位供给，达到预期目标。通过建设白沙中心幼儿园、中洲中心幼儿园、教育实验幼儿园二园、奋兴中学附属幼儿园等公办幼儿园，扩大公办幼儿园学位供给，从而改善学前教育办学条件，让更多的适龄儿童接受学前教育，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推进阳江市学前教育普惠健康发展。

存在问题：

1. 项目质量管控不足，日常监管力度较为薄弱。经资料核查，日常监督检查方面，除阳江市第一中学初中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对其进行日常监管，并进行督促整改外，其余 4 个子项目未见过程监督管理材料。一是未形成明确的检查职责的制度性或规范性文件；二是未见日常监督检查成果，如施工阶段的现场检查记录、整改记录等，针对性的督促指导方面有待加强。

2. 部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不够及时。根据《政府会计准则第 3 号——固定资产》，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入账，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如：阳江市第一中学初中部建设项目、江城区白沙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阳西县 4 所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均已投入使用，但未及时转为固定资产。

3. 绩效目标不够完整，绩效指标设置有待优化。绩效目标方面，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为“启动阳江市第一中学初中部建设，做好公办 11 所幼儿园新建和扩改建项目”。绩效目标仅说明了所开展工作，而没有工作产生的效果。

绩效指标方面，一是项目单位设置的时效指标不规范，如“资金到位率”、“资金支出率”均属于资金管理规范要求，不应作为绩效指标。二是经济效益指标不合理，经济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在经济回报或增加收入方面带来的影响和效果，但项目单位设置的经济效益指标为“推动城镇基础设施建设”、“公益性项目”，该两项指标均不属于经济效益指标。三是生态效益指标设置有误，生态效益指标反映相关产出对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而项目单位设置的生态效益指标为“项目设施设备符合环保要求达标率”、“生态环境影响”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

整改措施和建议：

1. 完善项目管理的规范性制度，强化项目单位规范项目管理意识。项目单位需加强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一方面完善项目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制定项目进度跟踪监督制度，实施月报制度，将项目工程建设进度数据、存在问题及时上报，并及时进行整改，以确保项目有效推进。另一方面应加强对项目进度的把控工作，形成项目定期汇报机制。通过听取项目进度汇报，了解项目实际建设进展和存在问题；项目

领导小组应以项目建设时间和项目监督进度计划为依据，组织安排管理小组人员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定期检查或不定期抽查，以保证项目可以如期推进，对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项目进度滞后等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同时做好相关的监督检查记录，使相关材料得以留档保存。

2. 及时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可以按照竣工工程的暂估价入账，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3. 强化绩效目标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水平。
一是强化绩效目标设置工作。建议在项目申报之前，开展由财政单位牵头，各预算单位参与的绩效目标培训工作，强化各单位的绩效目标管理意识。二是建议项目单位组织项目绩效目标的论证工作，针对项目特点，组织财务和业务科室对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绩效产出和效益指标进行科学、充分的论证，保证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绩效指标的合理性和可衡量性。三是可委托第三方评审机构在项目申报环节介入，开展绩效目标评审工作，通过对项目单位的培训和辅导，提高绩效目标的编写质量。